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華證券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 619)

配售認股權證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即申請認股權證及繳付認購費用之最後時限)，970,000,000份認股權證已獲全數認購。

認股權證預期待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予認股權證承配人(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或依照認股權證承配人之指示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發售認股權證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星期一)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一日發表之公佈及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一日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作僅供參考之章程(「章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章程所用者具相同涵義。

配售認股權證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即申請認股權證及繳付認購費用之最後時限)，970,000,000份認股權證已獲全數認購。

認股權證預期待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日(星期四)或之前以平郵方式寄予認股權證承配人(郵誤風險由彼等承擔)或依照認股權證承配人之指示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認股權證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七日(星期一)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承董事會命
南華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
張賽娥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二日

於本聲明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張賽娥女士、陳慶華先生、吳春生先生及吳旭洋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 及董煥樟先生組成。